中共外郎乡委员会

外郎乡人民政府

关于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外郎委文〔2024〕2号 签发人：冉晓燕

县委、县政府：

2023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委依法治县办的具体指导下，我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依法行政与科学履行职能相结合，与推动中心工作相结合，为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现将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大法治政府建设统筹推进力度。

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重要内容，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知行合一，并结合学习宪法知识，将宪法法律真正落实到各项工作决策施策中去。紧密围绕法治政府建设进行各项工作部署，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多措并举、狠抓落实，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二）强化依法行政组织和领导保障。

**一是**履行党委主体责任，坚持把落实法治建设工作责任制摆在重要位置。乡党委承担起抓好法治建设工作的主体责任，把做好法治建设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针对性提出指导意见，及时作出工作安排。成立由党政“一把手”负总责的领导机构，由乡党委书记、乡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落实分管领导负责法治宣传工作，明确普法联络员，形成层层有人抓、级级有人管的法治建设组织领导体系；**二是**加强工作指导，开展专项督查。组织召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专题会议，督查工作进展情况；通过实地走访、查看工作档案等形式，进行专项督查指导，不断提升工作质效；强化联动机制，各部门配备专项工作联络员，负责协调落实本乡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为全面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三）强化宣传引导，确保共建法治氛围。

**一是**开展法治讲座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学法用法。**二是**青少年学法。充分发挥辖区派出所所长法治副校长作用，坚持每学期不少于一次法治讲座，为做好青少年的普法工作提供了保证；深入中小学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共为青少年发放法治教育宣传册2000本，受教育学生1500余人次；**三是**基层群众普法教育。持续开展“送法下乡”活动，推进基层群众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举办人民调解员法律培训班，对全乡5个村（社区）人民调解员进行了培训；深入农村开展“八五”普法“法律进院坝”知识讲座活动24场次。**四是**打造一支活跃在群众身边的基层法律建设带头人队伍，将基层治理融入大环境，全乡共培养法律明白人33名，为推进基层治理法治化起到重要作用。**五是**推广村居法律顾问服务平台，全乡重庆村居法律顾问服务平台关注率达到17%，超额完成县要求的15%的目标任务。

（四）贯彻落实《云阳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云阳委发〔2022〕15号）《2023年全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云阳府办发〔2023〕37号）的目标任务。

**一是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加快推进政府治理规范化程序化法治化。**完善重大行政决策机制，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严格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确保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

**二是建立常态化学法机制。**通过集中培训、个人自学等方式，把学法用法与理论学习、业务学习相结合，将宪法、民法典、安全生产法、保守国家秘密法、信访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纳入干部职工学习计划，全力提升学法、普法、用法和依法行政工作实效。

**三是完善法律顾问制度。**常年聘请有丰富法务经验的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参与规范性文件制定、重要法律文书或合同、重大行政决策行为合法性审查等工作，积极防范行政行为的法律风险。

**四是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学法考试。**2023年度组织机关干部职工开展学法用法及考试工作，圆满完成年度学法考试工作。今年组织的乡村干部及乡属单位职工开展法制考试，合格率达100％。

二、切实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2023年，乡党委书记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推动我乡法治政府建设迈上新台阶。

**一是压实主体责任。乡**主要领导总抓全乡法治建设，始终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管理；其他分管领导在分管工作范围内抓实抓细法治建设工作，形成法治建设责任体系。

**二是科学依法决策。**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严格落实 “三重一大”事项议事决策制度，确保决策制度科学合法、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

**三是加强组织领导。乡党委书记亲自部署安排法治政府建设年度重点工作并听取法治政府建设报告，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乡工作的重要位置。准确把握法治政府建设的新要求、新任务，研究制定落实重点工作安排任务表，明确重点工作任务，划分责任分工。**

三、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

近年来我乡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离上级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普法学法创新力度不足。干部队伍法律知识学习有待进一步加强，普法学习的主动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需进一步探索、创新普法学法新方式方法，提升干部学法的能动性和积极性。二是法治力量和服务还有待提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专业性越来越强、要求也越来越高，基层工作人员力量配备、法律素养、法律意识和上级要求、工作需求还有较大差距。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落实。持续学深学透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把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乡工作的突出位置，严格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的带着作用，确保乡主要负责同志做到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落实落细。

（二）继续大力推动法治宣传教育。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部署组织学法活动，举办法制专题讲座。及时就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进行学习并将学习贯彻情况纳入年度考核。进一步完善学习制度建设，充分利用政府公众网、微信群、QQ群等各种信息平台开展法治宣传学习活动，不断增强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弘扬法治精神，维护法律权威意识。

（三）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树立服务型执法理念，推广服务型行政执法。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和法制工作机构作用，加大对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力度。同时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积极探索新的行政执法监督办法，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不断提升行政执法人员业务素质。

特此报告

中共外郎乡委员会 云阳县外郎乡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